

证券代码：832418

证券简称：天物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21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罗怀英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选举罗怀英女

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长罗怀英提名，聘任罗怀英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罗怀英提名，聘任魏芳华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长罗怀英提名，聘任魏芳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1 日